



股份發行人及根據《上市規則》第十九B章上市的香港預託證券發行人的證券變動月報表

截至月份: 2026年1月31日

狀態: 重新提交

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公司名稱: 亿腾嘉和醫藥集團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呈交日期: 2026年2月12日

I. 法定/註冊股本變動

1. 股份分類	普通股	股份類別	不適用	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註1)	是	
證券代號(如上市)	06998	說明				
		法定/註冊股份數目	面值		法定/註冊股本	
上月底結存		3,000,000,000	USD	0.00002	USD	60,000
增加/減少(-)		0			USD	0
本月底結存		3,000,000,000	USD	0.00002	USD	60,000

本月底法定/註冊股本總額: USD 60,000

## II. 已發行股份及/或庫存股份變動及足夠公眾持股量的確認

1. 股份分類	普通股	股份類別	不適用	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註1)	是	
證券代號 (如上市)	06998	說明				
	已發行股份 (不包括庫存股份) 數目		庫存股份數目		已發行股份總數	
上月底結存	2,011,213,774		0		2,011,213,774	
增加 / 減少 (-)	-2,973,500		2,973,500			
本月底結存	2,008,240,274		2,973,500		2,011,213,774	

## 足夠公眾持股量的確認(註4)

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13.32D(1)條或第19A.28D(1)條 / 《GEM上市規則》第17.37D(1)條或第25.21D(1)條，我們在此確認，就上述所列股份類別而言，截至本月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符合適用的公眾持股量要求 (見下方)
<input type="checkbox"/>	未符合適用的公眾持股量要求 (見下方)
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13.32B條或第19A.28B條 / 《GEM上市規則》第17.37B條或第25.21B條 (視情況而定) 所載的有關股份類別的最低公眾持股量要求為：	
適用的公眾持股量門檻	初始指定門檻 - 上市時所規定的最低公眾持股量百分比 (請在下方列明上市時所規定的最低公眾持股量百分比)
上市時所規定的最低公眾持股量百分比	百分比: 上市股份所屬類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的 15%
額外信息	

## III. 已發行股份及/或庫存股份變動詳情

## (A). 股份期權 (根據發行人的股份期權計劃)

1. 股份分類		普通股	股份類別	不適用	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註1)			是
證券代號(如上市)		06998		說明				
股份期權計劃詳情	上月底結存的股份期權數目	本月內變動		本月底結存的股份期權數目	本月內因此發行的新股數目 (A1)	本月內因此自庫存轉讓的庫存股份數目 (A2)	本月底因此可能發行或自庫存轉讓的股份數目	本月底可於所有根據計劃授出的股份期權予以行使時發行或自庫存轉讓的股份總數
1). 根據股東書面決議案於2019年8月19日採納並分別於2020年4月16日及2020年7月31日修訂及重列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3,414,511			3,414,511			3,414,511	
股東大會通過日期 (如適用)		2019年8月19日						
2). 根據股東書面決議案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9,691,985			9,691,985			9,691,985	
股東大會通過日期 (如適用)		2020年9月18日						
3). 根據股東決議案於2023年10月27日採納的2023年購股權計劃	2,008,461			2,008,461			2,008,461	
股東大會通過日期 (如適用)		2023年10月27日						
4). 根據股東決議案於2025年12月22日採納的一次性購股權計劃	211,386,147			211,386,147			0	
股東大會通過日期 (如適用)		2025年12月22日						

增加已發行股份 (不包括庫存股份) : \_\_\_\_\_ 普通股 (AA1)

減少庫存股份: \_\_\_\_\_ 普通股 (AA2)

本月內因行使期權所得資金總額: \_\_\_\_\_

(B). 承諾發行發行人股份的權證

不適用

(C). 可換股票據 (即可轉換為發行人股份)

不適用

(D). 為發行發行人股份所訂立的任何其他協議或安排，包括期權(但不包括根據股份期權計劃發行的期權)

1. 股份分類	普通股	股份類別	不適用	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註1)	是	
證券代號(如上市)	06998	說明				
其他協議或安排的說明			股東大會通過日期 (如適用)	本月內因此發行的新股數目 (D1)	本月內因此自庫存轉讓的庫存股份數目 (D2)	本月底因此可能發行或自庫存轉讓的股份數目
1).	於2021年6月3日根據於2021年6月3日採納的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3,606,249份受限制股份單位					
2).	於2021年8月27日根據於2021年6月3日採納的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1,510,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					
3).	於2022年10月5日根據於2021年6月3日採納的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1,145,3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					
4).	於2023年5月25日根據於2021年6月3日採納的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4,260,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					
5).	於2023年8月31日根據於2021年6月3日採納的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4,739,893份受限制股份單位					
6).	於2023年10月27日根據於2023年10月27日採納的2023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4,210,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					

增加已發行股份 (不包括庫存股份) : \_\_\_\_\_ 普通股 (DD1)

減少庫存股份: \_\_\_\_\_ 普通股 (DD2)

## (E). 已發行股份及/或庫存股份的其他變動

1. 股份分類	普通股	股份類別	不適用		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註1)	是		
證券代號(如上市)	06998	說明						
事件		價格 (如適用)		事件發生日期 (註2)	股東大會通過日期 (如適用)	本月內因此而增加/減少(-)已 發行股份 (不包括庫存股 份) (E1)	本月內因此而增加/減少(-)庫 存股份 (E2)	贖回/購回股份 (擬註銷但截 至本月底尚未註銷) 的數目 (註3)
		貨幣	價格					
1).	購回股份 (股份被持作庫存股份)			2026年1月28日	2025年6月26日	-973,500	973,500	
2).	購回股份 (股份被持作庫存股份)			2026年1月29日	2025年6月26日	-1,000,000	1,000,000	
3).	購回股份 (股份被持作庫存股份)			2026年1月30日	2025年6月26日	-1,000,000	1,000,000	

增加/減少(-)已發行股份 (不包括庫存股份) : -2,973,500 普通股 (EE1)

增加/減少(-)庫存股份: 2,973,500 普通股 (EE2)

本月內合共增加/減少(-)已發行股份 (不包括庫存股份) 總額 (即AA1至EE1項的總和) : -2,973,500 普通股

本月內合共增加/減少(-)庫存股份總額 (即AA2至EE2項的總和) : 2,973,500 普通股

IV. 有關香港預託證券(預託證券)的資料

不適用



V. 確認                    不適用

呈交者：                    翟婧

---

職銜：                    聯席公司秘書

---

(董事、秘書或其他獲正式授權的人員)

---

註

1. 香港聯交所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2. 在購回股份（股份購回並註銷）及贖回股份（股份贖回並註銷）的情況下，「事件發生日期」應理解為「註銷日期」。  
在購回股份（股份被持作庫存股份）的情況下，「事件發生日期」應理解為「發行人購回並以庫存方式持有股份的日期」。
3. 在購回股份（股份購回擬註銷但尚未註銷）及贖回股份（股份贖回但尚未註銷）的情況下須提供相關資料。請用負數來註明於本月或早前月份購回或贖回但截至本月底尚待註銷的股份數目。
4. 「初始規定門檻」、「替代門檻」及「市值」的涵義按照《主板上市規則》第13.32A條或第19A.28A條 / 《GEM上市規則》第17.37A條或第25.21A條所界定。有關公眾持股量披露的依據，另請參閱《主板上市規則》第13.32D(4)條或19A.28D(4)條 / 《GEM上市規則》第17.37D(4)條或25.21D(4)條。
5. (i) 至 (viii) 項為確認內容的建議格式。上市發行人可按個別情況就不適用的項目予以修訂。如發行人早前已就某證券發行或庫存股份出售或轉讓於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13.25A條 / 《GEM上市規則》第17.27A條所刊發的報表中作出有關確認，則不需要於此報表再作確認。
6. 在此「相同」指：
  - 證券的面值相同，須繳或繳足的股款亦相同；
  - 證券有權領取同一期間內按同一息率計算的股息/利息，下次派息時每單位應獲派發的股息/利息額亦完全相同（總額及淨額）；及
  - 證券附有相同權益，如不受限制的轉讓、出席會議及於會上投票，並在所有其他方面享有同等權益。